

# 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0〕2号

---

## 关于鹤山工业城 B 区专用车基地项目对 110KV 彩江甲乙线迁改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鹤山工业城管理委员会：

送来《关于申请鹤山工业城 B 区专用车基地项目对 110KV 彩江甲乙线迁改工程立项批复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实施鹤山工业城 B 区专用车基地项目对 110KV 彩江甲乙线迁改工程（项目统一代码：2019-440784-44-01-075970）。

建设地址：鹤山工业城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。项目分两期实施，具体如下：

第一期，迁改 110kV 彩江甲、乙线#11-#14 塔段线路。

1、110kV 电缆线路部分，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9\text{km}$ （新建双回电缆通道长约  $1.61\text{km}$ ），新建电缆选用为 FY-YJLW03-Z 64/110  $1 \times 800\text{mm}^2$ ；

2、110kV 架空线路部分，拆除 110kV 彩江甲乙线#11-#14 塔段双回架空线路，共拆除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822\text{km}$ ，拆除杆塔 4 基，其中耐张塔 1 基，直线塔 2 基，电缆终端塔 1 基；新建电缆终端塔 1 基；#7 至新建终端塔重新放紧线，长约  $2 \times 0.982\text{km}$ ；

3、沿新建 110kV 电缆通道 G01 至新建终端塔段敷设双回 24 芯管道光缆与原光缆接通，长约  $2 \times 0.9\text{km}$ ；

4、安装电缆环流监测系统 2 套，安装电缆分布式故障定位 2 套，安装在线视频监控 2 套。

5、新建 10kV 电缆通道  $1.61\text{km}$ ，其中新建八回路通道  $1.4\text{km}$ ，四回路过路通道  $0.21\text{km}$  等。

第二期，迁改 110kV 彩江甲、乙线#7-#11 塔段线路。

1、110kV 电缆线路部分，新建双回电缆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64\text{km}$ （其中新建通道  $0.029\text{km}$ ，一期已建通道  $0.587\text{km}$ ），新建电缆选用为 FY-YJLW03-Z 64/110  $1 \times 800\text{mm}^2$ ；

2、110kV 架空线路部分，拆除 110kV 彩江甲乙线#7-#11 塔段双回架空线路，共拆除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982\text{km}$ ，共拆除杆塔 5 基，其中耐张塔 1 基，直线塔 3 基，电缆终端塔 1 基。新建双回架空

线路长约  $2 \times 0.518\text{km}$ ，共新建铁塔 3 基，其中耐张塔 2 基，电缆终端塔 1 基，导线选用 JL/LB1A-300/40，地线选用 2 根 24 芯 OPGW 复合光缆；110kV 彩江甲乙线#6 塔至 G07 新建铁塔重新放紧线，长约  $2 \times 0.3\text{km}$ ；

3、新建双回 24 芯管道光缆与原光缆接通，长约  $2 \times 0.64\text{km}$  等。

三、项目估算总投资 3017.96 万元，其中：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2574.26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8.69 万元（其中工程勘察费 10.28 万元，工程设计费 127.44 万元，工程监理费 86.48 万元，其他费用 131.60 万元），项目预备费 87.90 万元。

四、项目由建设单位鹤山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自行组织建设。

五、项目建设年限：计划工期 2020 年 1 月-2021 年 3 月。

六、项目资金来源：在农发行贷款中解决。

七、项目在工程设施、建设及使用中的能耗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能耗标准和节能规范，从设备选型、节水节电等方面采用先进技术，降低能耗。

八、请加强工程建设和投入使用后的环境管理，控制施工中扬尘、噪声污染。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项目使用后各项指标达到环保要求。

九、项目招标方式按招标核准意见表核准的内容执行（见附

件)。项目完成概算后须报我局审批。

十、请按审批的内容和建设规模组织项目实施。如需对本项目批复文件所规定的内容进行调整，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，并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十一、请根据本批复文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十二、审批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：《鹤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 2019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批复》(鹤府复〔2019〕73 号)；资金证明；鹤山市自然资源局《关于鹤山工业城 B 区专用车基地项目对 110KV 彩江甲乙线迁改工程用地意见的意见复函》；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等。

此复。

  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 
2020 年 1 月 3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统计局。

---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股

2020 年 1 月 3 日印发

---

附件

##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

建设项目名称：鹤山工业城 B 区专用车基地项目对 110KV 彩江甲乙线迁改工程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
设计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建安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监理							
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###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同意上述核准，“其他”栏所含内容的招标方式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请按照规定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（[www.gdzbtb.gov.cn](http://www.gdzbtb.gov.cn)）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。

